

## 北京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总队 2025 年犬粮购置商务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署本合同。

甲方: 北京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总队  
(盖章)



乙方: 北京金源盛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王磊  
(签字或签章)

王磊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张伟印  
(签字或签章)



日期: 2025年7月15日

日期: 2025年7月15日



甲方： 北京市公安局刑侦总队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半步桥 44 号刑总大楼

联系人： 周传铎

联系方式： 17718397531

乙方： 北京金源盛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路 6 号院 6 号楼 2 层 BL2-03 号

联系人： 刘经理

联系方式： 1851977677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7666015C

开户行： 北京农村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梓支行

银行账号： 1312030103000001860

## 一、总则

1.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为甲方提供 犬粮采购 事宜，订立本合同。

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总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货物以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服务，如货物配送、安装、调试、培训、质保、维护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3.本合同组成：

(1) 本合同全部条款。

(2) 货物清单（附件 1）。

(3) 合同保密协议（如有）。

(4)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变更协议（如有）。

(5) 采购文件（如有），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磋



商文件、响应文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等政府采购文件，以及直接采购、询价、遴选等文件。

## 二、合同标的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成品犬粮及辅食等货物，具体货物名称、型号、数量等详见附件1。

## 三、价格与支付

### 1. 合同总价（货物与服务）

本合同金额共计：

人民币小写：3641419 元，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肆万壹仟肆佰壹拾玖圆整。

甲方应按照合同价格标准据实结算，最终支付金额不超过合同总价。

### 2. 支付

(1) 付款进度和条件：按下列第II方式支付。

I. 一次性支付：乙方交付货物，甲方验收合格后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

II. 分期支付：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分批交付货物，甲方验收合格后按  月  据实支付合同费用。

(2) 结算付款方式：转账。

(3) 甲方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正规发票。

(4) 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等内容以甲方获得经费审批为准，经费未及时审批及拨款的，甲方可根据经费批复视情况调整付款时间及比例，且不视为甲方违约。如发生上述情况，乙方承诺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乙方义务。

### 3. 税金

本合同的合同总价为含税价。

## 四、包装、交付与验收

### 1. 包装

乙方所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包装和运输的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满足按照该类货物特定性质所需的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



全地运抵交货地点。

## 2.交付

- (1)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2) 交付方式：根据甲方要求分批交付。
- (3) 交付时间：收到甲方通知后 15 个日历日内交货。
- (4) 运费及保险费用：运输所发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 (5) 运输途中货物损毁、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 (6) 乙方应随货物配套交付质量证书及产品使用说明书等相关材料。

## 3.验收

(1) 交付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两份到货验收清单，甲方应按照到货验收清单对所供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等进行检验，并签字确认，双方各执一份。

(2) 甲方在验收时发现货物存在数量短缺的，乙方应当及时补货。甲方对货物的规格、外观等有异议，或对货物的性能进行测试后，发现货物存在质量、技术性能等方面的问题，可要求乙方免费换货或直接要求退货。

(3) 交货验收后，甲方在任何时间发现货物存在假冒伪劣、以次充好或者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合同要求等情况的，均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货物或退货，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所有的经济损失。

## 五、乙方责任

1.乙方应按照合同所列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和数量等具体内容向甲方供货。乙方负责为甲方免费上门安装、调试至正常使用，遇有特殊情况，以甲乙双方商定的供货时间为准。

2.乙方在接到甲方停止供货的通知后未停止供货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向甲方供货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调试费、验收费及与货物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4.乙方同意并保证尊重任何他方的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承诺其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均不得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否则所引起的全部责任均应当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满足甲方提出的与本合同相关的其他合理化要求。



##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经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同时确保提供的货物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规定的性能。在货物使用寿命期之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2.质量保证期：1年，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

3.质保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或通知后1小时内进行响应，1个日历日内应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货物，如乙方不能及时弥补缺陷的，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4.乙方负责为甲方免费提供必要的培训服务及现场技术支持。

## 七、违约与解除

1.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交货并完成配套服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金，每逾期1个日历日的违约金按合同总价的0.5%计收，逾期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10%。

2.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合格的，应当在收到甲方要求更换的通知后及时更换，经更换后仍不能满足甲方需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3.乙方未能履行合同其他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4.甲方有权对乙方上述的违约行为进行累加计算，但是累加计算后的违约金总额最高为合同总价的30%。

5.上述违约金不能补偿实际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继续追偿。乙方应当向甲方赔偿的损失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预期可得利益以及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保全保险费、公证费、鉴定费、调查费、差旅费等费用。

6.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自行扣除上述违约金及损失赔偿金。甲方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不足以支付上述违约金及损失赔偿金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继续主张权利。

7.乙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通知解除合同。

8.若甲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乙方有权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 八、争议的解决

合同履行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友好协商不能解决，甲、乙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 九、不可抗力

(1)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在订立合同时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这些事件包括：战争、水灾、地震以及双方同意的事件。当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执行合同的期限将相应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 乙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以最快的方式在最短的时间内通知甲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5 个日历日内，将有关证明文件直接送达甲方。

(3) 如果不可抗力影响延续 90 日以上的，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本合同的协议。

## 十、其它

1. 转让与分包。本合同乙方不得转让或分包。

2. 破产终止合同。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3. 合同修改。任何对合同条件的变更或修改均须双方签订书面的修改书。

4. 通知。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5. 法律适用。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6.其它约定条款：\_

(1) ) 乙方送达的犬粮生产日期距送达日期不得超过产品本身保质期三分之一。  
乙方需对甲方发现疑似问题粮，按甲方要求，无条件更换。乙方确保所供犬粮符合犬粮  
营养含量及质量标准。如遇大型活动、勤务等特殊情况，甲方需临时调配犬粮补给，乙  
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内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乙方所供犬用食品的卫生、质量等  
必须符合采购人所提供的技术指标要求，如因犬用食品本身质量问题引起甲方犬只出现  
食物中毒等食品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经济责任。

(2) 甲方有权对每批次供货犬粮产品进行抽检，相关检测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每批次供货的犬粮产品的检测报告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技术指标出现负偏离时，甲  
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供货、重新检测。对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3) 其他服务内容详见招标及投标文件。

## 十一、附则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变更或补充协议，变更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 市局直属单位 2025 年犬粮购置清单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                | 单价<br>(元) | 数量<br>(公斤)    | 总金额(元)          | 备注 |
|----|---------------|---------------------|-----------|---------------|-----------------|----|
| 1  | 幼犬全价粮         | 全价派仕佳工作犬幼犬犬粮        | 20        | 54940         | 1098800         |    |
| 2  | 种犬全价粮         | 全价派仕佳工作犬种犬犬粮        | 25        | 52995         | 1324875         |    |
| 3  | 成犬全价粮<br>(训练) | 全价派仕佳工作犬成犬(训练)犬粮    | 24        | 227190        | 5452560         |    |
| 4  | 成犬全价粮<br>(老龄) | 全价派仕佳工作犬成犬(老龄)犬粮    | 20        | 20515         | 410300          |    |
| 5  | 牛腱肉           | 乡缘时空牛腱肉             | 40        | 43888         | 1755520         |    |
| 6  | 鸡胸肉           | 乡缘时空鸡胸肉             | 12        | 5420          | 65040           |    |
| 7  | 鸡蛋            | 苍牧鸡蛋                | 12        | 19999         | 239988          |    |
| 8  | 牛奶            | 农科纯牛奶               | 10        | 1100          | 11000           |    |
| 9  | 宠物零食(牛肉粒)     | 派仕佳宠物零食(牛肉粒)        | 10        | 100           | 1000            |    |
| 10 | 宠物零食(洁齿棒)     | 派仕佳宠物零食(洁齿棒)        | 10        | 800           | 8000            |    |
| 11 | 犬用罐头          | 派仕佳犬用罐头             | 9         | 36866         | 331794          |    |
| 12 | 犬用火腿肠         | 派仕佳犬用火腿肠            | 12        | 5160          | 61920           |    |
| 13 | 离乳期幼犬犬粮(奶糕)   | 全价派仕佳工作犬离乳期幼犬犬粮(奶糕) | 26        | 2400          | 62400           |    |
| 14 | 犬用餐包          | 派仕佳犬用餐包             | 40        | 4500          | 180000          |    |
| 15 | 犬用生骨肉冻干训练奖食   | 派仕佳犬用生骨肉冻干训练奖食      | 39        | 1300          | 50700           |    |
| 16 | 蒸煮鸡胸肉         | 派仕佳犬用蒸煮鸡胸肉          | 40        | 2600          | 104000          |    |
|    | <b>总计</b>     |                     |           | <b>479773</b> | <b>11157897</b> |    |

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壹拾伍万柒仟捌佰玖拾柒圆  
人民币小写：11157897元  
备注：详细技术参数见招标及投标文件



## 刑侦总队 2025 年犬粮购置清单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                | 单价<br>(元) | 数量<br>(公斤) | 总金额<br>(元) | 备注 |
|----|-------------|---------------------|-----------|------------|------------|----|
| 1  | 幼犬全价粮       | 全价派仕佳工作犬幼犬犬粮        | 20        | 25560      | 511200     |    |
| 2  | 种犬全价粮       | 全价派仕佳工作犬种犬犬粮        | 25        | 22995      | 574875     |    |
| 3  | 成犬全价粮（训练）   | 全价派仕佳工作犬成犬（训练）犬粮    | 24        | 45090      | 1082160    |    |
| 4  | 成犬全价粮（老龄）   | 全价派仕佳工作犬成犬（老龄）犬粮    | 20        | 12045      | 240900     |    |
| 5  | 牛腱肉         | 乡缘时空牛腱肉             | 40        | 20170      | 806800     |    |
| 6  | 鸡胸肉         | 乡缘时空鸡胸肉             | 12        | 1555       | 18660      |    |
| 7  | 鸡蛋          | 苍牧鸡蛋                | 12        | 930        | 11160      |    |
| 8  | 犬用罐头        | 派仕佳犬用罐头             | 9         | 21716      | 195444     |    |
| 9  | 犬用火腿肠       | 派仕佳犬用火腿肠            | 12        | 3810       | 45720      |    |
| 10 | 离乳期幼犬犬粮（奶糕） | 全价派仕佳工作犬离乳期幼犬犬粮（奶糕） | 26        | 600        | 15600      |    |
| 11 | 犬用餐包        | 派仕佳犬用餐包             | 40        | 2400       | 96000      |    |
| 12 | 犬用生骨肉冻干训练奖食 | 派仕佳犬用生骨肉冻干训练奖食      | 39        | 1100       | 42900      |    |
|    | 总计          |                     |           | 157971     | 3641419    |    |

总价：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肆万壹仟肆佰壹拾玖圆  
人民币小写：3641419元  
备注：详细技术参数见招标及投标文件



# 合同保密协议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和公安机关保密工作要求，双方就刑侦总队犬粮采购项目合同保密事宜达成如下一致意见：

- 1.甲乙双方参与上述合同事项的工作人员均应遵守本协议。
- 2.甲方有义务告知乙方本合同涉及国家秘密、警务工作秘密情况及相关要求。
- 3.乙方对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全部信息数据、文件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除甲方明确告知保密期限外，乙方的保密义务为长期。
- 4.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保密管理规定，严禁通过微信、邮箱等互联网方式发布、传输本合同涉及国家秘密、警务工作秘密信息。
- 5.乙方应认真保管甲方提供的信息数据、资料文件，不得自行复制留存，使用完成后须马上归还甲方。
- 6.乙方应保证单位资质、人员、技术、设备符合甲方的保密要求，参与、接触、知悉甲方涉密工作的人员，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更换。
- 7.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掌握其工作人员资质、自然情况，并就其工作人员的保密义务责任承担法律上的担保责任，保证在发生泄密情况后，能为甲方提供查找相关工作人员及泄密原因的线索和证据。
- 8.因乙方原因泄密的，甲方有权解除刑侦总队犬粮采购项目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30% 的违约金；对因泄密所造成的后果，乙方还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并不限于承担赔偿责任等）。

9.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北京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总队

查总队

日期：2025年 7 月 15 日

乙方（盖章）：北京金源盛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 7 月 15 日